

南乐县金融服务中心巨灾保险项目（三次）成交结果公告

- 一、采购项目名称：南乐县金融服务中心巨灾保险项目（三次）
- 二、采购项目编号：乐采购磋商-2026-2
- 三、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 年 6 月 29 日
- 四、评审日期：2026 年 7 月 10 日
- 五、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六、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成交金额
1 包	本项目采购巨灾保险服务，保障区域内居民人身、住房及财产损失，补偿发生强降雨灾害以后因履行应急响应、灾难救助、灾后公共设施修复和重建、灾后社会救济等所发生的费用。承保机构须资质齐全、理赔高效，确保应赔尽赔，强化保险在灾害风险防范、损失补偿、恢复重建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健全多层次灾害风险分散机制，提升区域防灾减灾与风险保障能力。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要求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濮阳中心支公司	濮阳市中原路与濮上路交叉口北 100 米路东荣域城市广场 0003 幢 2 楼 209	749950 元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濮阳中心支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胜利路与长庆路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	750000 元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人民防空办公楼 10 层	748000 元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市中心支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卫河路与卫都路交叉口南 200 米路西 1-3 层	749900 元

七、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苗红宽、杨合廷、王宏图（采购人代表）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收费执行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收取金额：12750 元。

九、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发布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2026 年 7 月 14 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提交质疑函，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联系方式

1、采 购 人：南乐县金融服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濮阳市南乐县政和路 2 号

联 系 人：王红雨

联系电话：15939336378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 130 号金成商务中心三楼 317 室

联系人：陈忠豪

联系方式：13783938882

3. 项目监督单位

名称：南乐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南乐县昌州西路 83 号
联系方式：0393-6224087

发布人：河南省江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